

井研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的报告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困难，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县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范围内征收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821 万元，其中中央级收入 15000 万元，同口径下降 8.1%；省级收入 5417 万元，同口径下降 30%；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404 万元，为预算的 100.9%，同口径增长 6.2%。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404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399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30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4611 万元、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1707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3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61 万元、上年结转 21138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34701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3 万元后，全县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80088 万元。再减去当年支出 223412 万元、上解支出 17183 万元、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券转贷支出（再融资债券）1707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229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22194 万元。

县级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增值税 6270 万元，为预算的 74.6%；企业所得税 2102 万元，为预算的 134.7%；契税 4060 万元，为预算的

203%；非税收入 7389 万元，为预算的 130.2%。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229 万元，全部按规定补充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0 年年初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4566 万元，加上按规定补充 229 万元，减去动用 4561 万元后，2020 年年末余额为 234 万元。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9%（主要是由于上级专项补助对应的支出增加），同口径增长 14.5%。县级主要支出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教育支出 38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9.1%；卫生健康支出 22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7%；农林水支出 43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2%。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22194 万元，主要包括：卫生健康、交通运输、农林水等方面。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范围内征收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422 万元，其中中央级收入 37 万元；省级收入 12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373 万元，为预算的 99%，同口径增长 6.1%。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373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9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171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6600 万元）、地方政府其他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164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7300 万元后，全县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28405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0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1.8%，主要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等方面。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 90004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算 34701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8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再融资债券）1640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结余 126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受疫情影响，县属国有企业收益减少，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全部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48967 万元，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967 万元，为预算的 105.1%；上年滚存结余 35000 万元。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88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主要用于社会保险待遇支出。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40162 万元。

5.地方政府债务

2019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37161 万元。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526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 47300 万元，一般债券 5300 万元。偿还 2017 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本金 800 万元。2020 年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88961 万元。我县债务限额待省财政厅批复后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查。

以上收支情况在决算编制完成上报批复后，数据会有所变化，届时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0 年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0 年，全县围绕县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预算法有关规定，认真贯彻县十八届人代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多措并举狠抓收支预算管理，不遗余力保障重点支出，有力地促进了

全县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

一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集中财力保“六保”。2020年我县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市“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继续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压减10%，公用经费平均压减7.4%。县级财力从“着力保基层运转、着力保居民就业、着力保基本民生、着力保市场主体、着力保粮食能源安全、着力保产业链稳定”六个“着力”入手，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安排拨付直达资金45869万元，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坚决守住财政保障这一底线，确保基层正常运转。

二是多措并举开源挖潜，拓宽渠道筹集资金。深入分析新冠肺炎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多举措应对冲击。盘活土地资源，做大土地出让收入，2020年实现土地出让收入68327万元。清理存量资金，加大资金统筹使用力度，收回部门历年沉淀结余资金16448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4701万元。积极向上争取，筹集资金做大财力，全年共向上争取资金232682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80082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660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47300万元、财政赤字一般债券资金5300万元。

三是夯实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效益。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抓好建章立制，出台相关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构建规范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和绩效结果运用全流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向绩效要财力，向管理要效力”。2020年预算以2019年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安排，进一步加大绩效管理运用力度，促进财政资金提

质增效。

（三）2020 年重点支出政策落实情况。

2020 年，全县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持较高支出强度，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412 万元。

一是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中央和省、市先后出台实施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税费优惠政策。为支撑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全县对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全年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 2035 万元。贯彻落实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帮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全年新增减税 1058 万元，享受增值税减免的企业 837 户次。减免企业社保费，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全年共减免企业三项社会保险费 3839 万元。

二是助推直达资金落实见效。为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影响，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今年中央新增 2 万亿元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2020 年我县收到直达资金 47669 万元，统筹用于“六稳六保”支出。安排拨付直达资金 45869 万元，主要包括：安排资金 1596 万元，支持开展常态长效疫情防控；安排资金 157 万元，采取贷款贴息、补贴补助等措施，落实惠企政策，保市场主体；安排资金 542 万元，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保居民就业；安排资金 11355 万元，支持保基层运转，兜实“三保”底线；安排资金 11900 万元，支持重大项目建设。

三是加大资金投入助力乡村振兴。2020 年，安排农业发展资金 570 万元，加快农林水发展补短板，深入实施农业基础能力改善、“互联网

+”现代农业、农业质量提升、美丽宜居乡村等行动，助推乡村振兴，支持争创全省农产品主产区先进县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县。安排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60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效，提高脱贫攻坚质量。安排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 2700 万元，其中，10 个省定贫困村每村安排 1000 万元；17 个非贫困村中，2019 年安排 8 个村、2020 年安排 9 个村，每村 100 万元。

四是兜实兜牢县级“三保”底线。严格保障“三保”优先支出，建立“三保”监控机制，落实县级“三保”预算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制度，牢牢守住不发生“三保”风险底线。全年拨付“三保”资金 141041 万元，其中保工资 66607 万元，保运转 4201 万元，保基本民生 70233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重点支出政策的财政投入统计，部分项目存在归类口径交叉。

2020 年全县财政平稳运行、财税体制改革有序推进，但仍存在问题和不足。一是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我县财政底子薄弱，2020 年以来，受疫情和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影响，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县级财力在保“三保”后所剩无几，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存在着巨大的资金缺口，资金调度难问题进一步凸显；二是税源单一，缺少税收收入“顶梁柱”，亟需培植可持续发展的支柱财源和新兴优质税源；三是防风险压力大，我县“三保”风险、债务风险指标较高，风险敞口呈逐年放大趋势，财政防范风险能力较弱。

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1 年预算（草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的关键之年。编制好 2021 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21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财政收入方面：2021 年将是更加严峻的一年，新冠肺炎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减收效应持续释放，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今年，我县将紧扣“园区建设提升年”经济工作主题，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县经济发展前景和财政收入长期平稳运行具有良好预期。

财政支出方面：县级财政必保支出范围扩大，刚性支出增长较快，如土地出让收入不能实现预期，县级可用财力将无法覆盖“三保”、偿债、目标考核支出，同时由于产业发展投入不足，尚未形成反哺支出的稳定财政收入。

综合分析，2021 年财政收入、经济增长态势与 2020 年基本一致，财政收支矛盾依旧突出，需要全县各部门、镇（街道）坚决贯彻落实“过更加艰难日子”的要求，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花在紧要处。

（二）2021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2021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围绕县委成乐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区、乐山融入双城经济圈桥头堡战略目标和

“农业兴县、工业强县”发展主线，聚焦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1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遵循的原则：

一是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和以收定支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稳妥编制收入预算，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以收定支，量力而行，合理安排支出预算，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预算。

二是坚持“三保”优先原则。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三保”工作决策部署，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在保障“三保”支出和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后，集中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点支出。

三是坚持讲求绩效原则。深入开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对财政支出政策和项目必要性、合理性、经济性及实施方案的审核，取消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低效无效、超财政承受能力的支出。加强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力度。

（三）2021年的财政政策。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及县委“十四五”工作思路，2021年财政政策主要包括：

一是拧紧预算“水龙头”。继续过“紧日子”，学会打“铁算盘”。严控保障序列。在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偿债支出和目标绩效考核支出后，全力办好县委确定的重大事项，有多少钱办多少事。严控一

般性支出。取消非刚性、非急需性支出，从“节支”上找增量。按照省、市要求，2021年各预算单位一般性支出预算在2020年的基础上再压5%，确保财政支出只减不增。严控项目支出。凡是没有资金来源的项目不启动，凡是资金平衡方案没有整清楚的项目不开工，凡是新上项目优先通过向上争取资金来解决。

二是助推乡村振兴“谱新篇”。聚焦创建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县目标，坚持“农业兴县，工业强县”发展主线，奋力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县，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促进农村基础设施完善和人居环境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持续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

三是打造文旅产业“新高地”。依托我县现有文旅资源，发展特色旅游景区和度假区；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加快研溪湿地、雷氏民居、熊克武旧居等旅游资源开发，推动百里产业大环线配套设施建设，打造“井研文化”旅游景点；全力支持卡卡文化旅游项目落地实施。加大财政资金对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的支持力度，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性文化活动。

四是促进民生事业“上台阶”。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进养老服务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加快推进敬老院建设；千方百计“稳就业”，严格落实就业创业政策，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健全残疾人、留守儿童等关爱服务体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2021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根据收入预算编制原则，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运行、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减税降费政策效应持续释放等因素，2021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6250 万元，增长 3.3%；加上上级转移性支付收入 82579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6821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100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14693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162446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县支出预算拟安排为 162446 万元。在此基础上，上年结转收入 22194 万元，按原专款用途对口安排用于指定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1005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1112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88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和对口安排原则，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8210 万元，对口支出安排 32290 万元。在此基础上，上年结转收入 1260 万元，按原专款用途对口安排用于指定项目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100 万元，全部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为 14883 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40162 万元，收入总量为 55045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9554 元，结余资金 45491 万元。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城乡居民基本保险待遇。

5.县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25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4.6%。主要是县级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职业年金等行政运行支出，以及目标奖、乡镇县级财力保障等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 7666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7%。主要是公检法相关支出。

(3) 教育支出 29275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8%。主要是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以及职业教育等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62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4.6%。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以及高龄补贴等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 11022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8%。主要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以及医疗卫生系统设备购置等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 5433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3.3%。主要是环卫服务、污水处理等支出。

(7) 农林水支出 11417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主要是县级财政专项扶贫、村组（社区）干部报酬等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 7258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5%。主要是职工公积金、公租房维护等支出。

(9) 预备费 2800 万元，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7%。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应对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支出。

(10) 债务付息支出 3725 万元, 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3%。主要是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支出。

以上收支预算安排, 全面贯彻了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 按照保重点、控支出要求严格安排。需要特别报告的是: 县级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1449 万元, 较 2020 年减少 45 万元, 下降 3%。

以上 2021 年县级预算草案, 请予审查批准。全县 2021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全部报送大会, 请予审查。

三、2021 年的财政工作

(一) 强化收入预期管理, 硬化预算支出约束。一是千方百计增收。狠抓税收征管, 做到应收尽收, 继续鼓励企业外地项目在我县纳税; 强化非税收入管理, 进一步清理盘活存量国有资产资源; 狠抓向上争取, 主动向上对接汇报, 争取更大资金支持。二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 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严格执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 严格控制预算调剂追加。

(二) 强化底线思维,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深入摸排各类风险隐患, 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加强“三保”支出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 持续兜实兜牢县级“三保”底线。建立健全政府债务偿债机制, 加强政府债务管控, 严格控制债务总量, 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三) 巩固脱贫成果, 助推乡村振兴。集中财力支持“三农”发展, 健全资金保障体制。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以脱贫助力振兴, 以振兴巩固成果, 加快我县农业现代化步伐。坚持把产业培育作为乡村振兴着力点, 围绕“农业兴县, 工业强县”发展主线,

加快财政资金投入，做好全县“三农”工作。

（四）严格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加快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拧紧预算“水龙头”，把好绩效“门把手”。将单位整体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将绩效考评与预算增减挂钩。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并按照有关规定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采取激励约束与责任约束相结合，建立完备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